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9 June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根据第 1284(1999) 号决议第 14 段的规定提出的第二十九次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284(1999) 号决议第 14 段的规定提出的。它涵盖了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问题和失踪的科威特财产，包括国家档案问题。我的第二十八次报告(S/2009/539)是 2009 年 10 月提交的。

2. 按照安全理事会在 2008 年 3 月 26 日的信(S/2008/206)中提出的要求，我于 2009 年 4 月 8 日提交了一份综合报告(S/2009/190)，其中建议设定一个伊拉克和科威特建立信任与合作期，直到 2010 年 6 月为止，以进一步鼓励双方取得显著的重大进展和加强其实际合作的格局。安全理事会支持这项建议。

二. 背景

3. 在本审查所述期间，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阿拉伯国家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都审议过本报告所述的问题。

4. 2010 年 3 月 9 日在利雅得举行的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部长理事会第 114 次会议强调，伊拉克必须完成安全理事会所有有关决议的执行工作，并敦促联合国和其它有关各方继续努力，最终确定科威特失踪人员和战俘和失踪的其他第三国国民的命运以及科威特国家档案的归还事宜。

5. 2010 年 3 月 27 日和 28 日在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苏尔特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级理事会会议，再次谴责在科威特国被占领期间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谴责隐瞒与科威特和其他国籍战俘和失踪人员有关的事实真相的行为，因为在群葬地已发现了许多上述人员的遗骸。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已向已找到遗骸的受害者家属表示最深切的同情，对下落仍然不明的受害者家属的痛苦表示关切。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赞赏伊拉克政府和科威特政府进行合作，努力确定所有科威特籍和其他国籍失踪人员和战俘的命运。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还注意到，伊拉克感谢科威特向伊拉克人权部赠款 100 万美元，以支持它在这一领域的工作。



6. 2010年5月18日至20日在杜尚别举行的伊斯兰会议组织成员国外交部长理事会第37次会议谴责伊拉克前政权违反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大肆侵犯人权，屠杀伊拉克人、科威特人和第三国公民，并欢迎伊拉克政府为起诉罪犯所采取的各项措施。

7. 高级协调员有关任务的资料已列入我按照安全理事会第1859(2008)号决议第5段提交的报告(S/2009/385)第24-29段。

三. 在所有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的遣返和回返或其遗骸送回方面的近期活动

8. 在整个报告期间，高级协调员根纳季·塔拉索夫大使的工作重点是在建立伊拉克和科威特信任与合作的框架内，鼓励加强搜索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及财产的工作。为此，他于2010年1月、3月和5月前往该区域。这些旅行恰逢三方委员会技术小组委员会举行会议之时，该小组委员会是处理1990/91年海湾战争下落不明者问题的主要机制。协调员与伊拉克和科威特的代表以及技术小组委员会其他成员经常保持联系。

9. 2010年5月20日协调员受到科威特首相谢赫纳赛尔·穆罕默德·艾哈迈德·萨巴赫和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谢赫穆罕默德·萨巴赫·萨利姆·萨巴赫的接待。科威特政府官员强调，必须查明继续让科威特许多家庭陷入极度痛苦的失踪科威特国民的命运，必须查明科威特财产，包括国家档案的命运。他们对联合国及其安全理事会在处理这个人道主义问题方面发挥的作用表示赞赏。

10. 科威特失踪人员和战俘事务国家委员会主席和出席技术小组委员会会议的伊拉克代表团团长定期向协调员通报关于搜寻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的事态发展。双方都认为有必要加快实地的具体步骤，以便取得进展。

11. 在(2010年1月)技术小组委员会第63次会议上，科威特提交了行动计划和配套文件，其中包括在科威特被占领期间任职的伊拉克安全官员的姓名和素描清单(见附件)。科威特的计划提出对埋葬地点和证人开展更广泛的信息收集工作，还敦促伊拉克与地方当局、酋长和阿訇联系，以帮助获得失踪人员和财产的信息。该计划作为一个不具约束力的文件被技术小组委员会接受。

12. 伊拉克搜寻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的活动包括在人权部网站上公布他们的照片和姓名。人权部请求了解失踪人员情况的任何人提供信息。伊拉克成立了一个处理这个问题的部际委员会，它由人权部(主席)、国防部、内务部和国家安全部组成。自2010年2月16日以来该委员会已举行了几次会议并向参加者提供科威特的计划。

13. 伊拉克确认，一名证人帮助找到了拉马迪附近一个新葬地。3月通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把该葬地的骨骼样本移交给科威特进行DNA分析。虽

然这些样本可能与科威特失踪人员的参考数据并不吻合，但是技术小组委员会成员欢迎这一步骤，因为它是伊拉克主动采取的步骤。

14. 伊拉克技术小组根据科威特提供的坐标检查了几个场地，但没有发现人的遗骸。参加技术小组委员会的伊拉克代表团告诉协调员，虽然伊拉克的专用设备短缺仍是一个严重的问题，但是伊拉克在基因提取和 DNA 图谱绘制方面已增加了一定的经验。

15. 一个相关的发展情况是，2010 年 5 月 6 日一支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伊拉克、科威特、美利坚合众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专家和法医专家组成的小组在科威特北部发现并挖掘出 55 具伊拉克军事人员的遗骸。随后这些遗骸被移交给伊拉克。这一成就，加上 3 月交回的几个伊拉克士兵的遗骸，显示出在这么多年过去后，寻找失踪人员的持续和专业行动仍然卓有成效。协调员获悉，2010 年晚些时候一个类似小组计划在伊拉克纳瑟里亚执行一项任务，那里除其他外可能埋葬着科威特失踪人员的遗骸。

16. 我一直把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的问题列为不断审查的议题。2010 年 1 月 21 日我写信给科威特首相，欢迎科威特政府决定向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主办的一个项目捐款 974 000 美元，目的是让伊拉克人权部建设进行群葬地挖掘和失踪人员辨认的能力。5 月 27 日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代表科威特政府与项目厅签署了该问题的备忘录。

17. 2010 年 5 月 5 日我在纽约与来访的科威特外交大臣谢赫穆罕默德·萨巴赫·萨利姆·萨巴赫讨论了科威特失踪人员和财产的问题，他重申必须加快安全理事会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14 段所述任务的执行工作并欢迎高级协调员发挥作用。他指出，科威特给伊拉克人权部的赠款是表示科威特愿意帮助伊拉克寻找失踪人员的遗骸，而不论他们的国籍。科威特把它作为一个人道主义的姿态，目的是增强两国人民间的信心和信任。

18. 2010 年 4 月 15 日我写信给伊拉克总理和科威特首相，呼吁他们在搜寻失踪人员和财产方面进一步努力，在 2010 年 6 月前取得进展，以便我能够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相应的报告。请伊拉克和科威特提出列入本报告的意见和实际建议。

19. 科威特首相在 2010 年 5 月 12 日的复信(见附件二)中强调，应该把失踪的科威特人员和财产问题提高到一个新的符合实际的水平，加快伊拉克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履行其国际承诺的步伐，从而加强两国建立信任和合作的进程。科威特首相建议，把高级协调员的任务和建立信任期再延长一年。

四. 关于归还科威特财产的近期活动

20. 我关切的是，科威特国家档案仍未找到，也没有可靠的信息确认这些档案的下落。在与各方联系的过程中，协调员一直强调要加大搜索科威特特别重视的这些国家档案的力度。

21. 2010 年 2 月 4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向协调员通报说，伊拉克外交部已在官方报纸《萨巴赫》上发布一项公告，要求拥有 1990 年占领期间前政权扣押的科威特文件或财产的任何人与外交部联系，以便把它们归还给科威特。

22. 在协调员与伊拉克代表联系时，请伊拉克采取持续和一致的行动，以便查明科威特档案和其他财产的命运，并建议伊拉克成立一个领导和协调这方面工作的官方机构。

五. 意见

23. 2009 年 4 月启动的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建立信任和合作的时期看来已被证明有助于推动搜寻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它帮助在部际委员会的结构下加强有关方面的务实合作并把伊拉克各政府机关和机构的活动合理化，从而显示出真正的努力就能带来成果。

24. 目前三方委员会及其技术小组委员会成员之间的承诺和良性互动是一项重大成就，需要变为实际可见的成果。我赞扬伊拉克为履行安全理事会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14 段规定的责任所作的具体努力和科威特积极主动和支持的态度。我赞赏红十字委员会和三方委员会其他成员的努力。

25. 然而，迄今取得的积极成果主要还是预备性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发现任何经确认的科威特国民或第三国国民的遗骸(失踪人员名单上还有 369 人)。发现和辨认这些遗骸并最终结案的主要任务还摆在面前。只有通过伊拉克与科威特之间密切合作和建立信任的桥梁，才能实现这一目标。而国际社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持续支持对于在这个重要人道主义问题上取得重大和实质性进展是必不可少的。

26. 我呼吁伊拉克和科威特继续本着建立信任和合作进程的精神行事并把这种精神应用于解决两国之间一大批悬而未决的问题，从而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它们的睦邻友好关系和增强区域稳定。

27. 我建议安全理事会把协调员任务的供资期限延长至 2010 年 12 月，以加强目前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14 段的势头。

附件一

2010年3月17日科威特失踪人员和战俘事务国家委员会副主席给高级协调员的信

谨提及2010年3月16日在失踪人员和战俘事务国家委员会总部与你的会晤，其中向你通报了三方委员会技术小组委员会第64次会议的结果。

谨随函附上关于搜寻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遗骸的行动计划副本，该计划已提交给三方委员会并纳入了技术小组委员会的议程(见附录)。

委员会副主席

易卜拉欣·马吉德·沙欣(签名)

附录

关于在伊拉克搜寻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遗骸的并列行动计划的建议

在技术小组委员会主要是为了在所处理问题上加快取得结果，开展多方努力的背景下；按照伊拉克境内安全局势的稳定情况；鉴于需要继续展开外勤业务，在指定地区和其他地区搜寻群葬地；并鉴于这些地点的工作性质，有必要实施一个以上的搜寻遗骸的计划。

怀着确定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命运和终止其家人痛苦的希望，拟议了在这个人道主义问题上获得快速结果的如下计划。

该计划分为以下四个部分：

1. 通过与安全机构和安全人员讨论问题，了解此事的根源。
2. 在普通百姓中进行调查。
3. 利用伊拉克文件进行调查。
4. 利用伊拉克遗弃在科威特的文件和伊拉克囚犯的素描副本。

在这四个领域的工作可概括如下：

1. 通过与安全机构和安全人员讨论问题，了解此事的根源。

这部分内容如下：

(a) 调查在入侵期间和到 2003 年之前与囚犯有任何联系的所有安全人员的情况，如前政权负责这类档案的阿里·哈桑·马吉德和其他已知的领导人和军官。

(b) 通过拘留中心或墓地所在的南部各省前安全主管查明并获得信息，其中包括巴士拉、纳西里亚、塞马沃、阿马拉、拉马迪、卡尔巴拉和纳杰夫。

(c) 通过伊拉克各省的前监狱长查明并获得信息，其中包括巴士拉、纳西里亚、塞马沃、阿马拉、拉马迪、卡尔巴拉和纳杰夫。

(d) 查明和质询曾在安全设施工作及其工作涉及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个人和士兵。

2. 在普通百姓中进行调查。

这部分内容如下：

(a) 与南部各省省长建立联系并与他们协调以最佳方式从这些省的人员中获得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情况。

(b) 把各省墓地情况告诉南部各省的省长并把提供这些地点信息的责任交给他们。应在这些省指定地点，接待拥有相关信息的公民，并且主管部门的小组在准备搜寻埋葬地点时应调查有关信息。

(c) 建立与部落领导人的联系并与他们协调，以获得他们可能了解的任何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信息。鉴于这些部落领导人在伊拉克社会的地位，它可能会激励人们提供所知道的关于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任何信息。

(d) 鉴于地方理事会成员与所在地区人口的直接关系和他们获得的普遍信任，让他们参与搜索大众层次的信息，这可能意味着了解信息的任何人不会因受到威吓，而不传递信息。

(e) 要使用伊拉克所有媒体形式，包括电视、广播和街头广告，以获得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信息。编写的公告词要让拥有信息的人确信他们在提供一种人道主义服务。

3. 利用伊拉克文件进行调查。

这部分内容如下：

(a) 设法收集有关当局和人民、伊拉克个人或外国方面保存的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正式文件。

(b) 审查美国保存的关于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情况的文件。

(c) 与参加前政权关于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谈判的伊拉克代表团成员建立必要的联系。

4. 利用被遗弃在科威特的伊拉克文件和伊拉克囚犯的素描副本。

科威特负责提供这方面的信息。它已经提供了在 1991 年解放战争期间伊拉克部队遗弃在科威特的所有伊拉克文件副本。

这部分内容如下：

(a) 重新提供科威特持有的在 1991 年解放战争期间伊拉克部队遗弃的伊拉克文件副本，以便让伊拉克方面认真研究这些文件并查明负责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人，准备向他们询问情况和了解后续信息。

执行该行动计划：

1. 科威特应提供其掌握的关于科威特战俘的任何伊拉克文件。

2. 科威特应根据所了解的信息，提供与战犯有关的伊拉克监狱长和监狱官的任何信息。

3. 应说服以人权部为代表的伊拉克现任行政机构，建立该计划所述的与其他有关机构，包括省长和安全机构的联系。
4. 一经查明前政权安全人员、安全主管和监狱长的姓名，伊拉克应把他们的姓名提供给技术小组委员会。
5. 伊拉克应向技术小组委员会提供它获得的与有关人员面谈的信息，包括安全人员、省长、部落领导人和参加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谈判的前伊拉克代表团成员。
6. 伊拉克应调查和核实所获得的信息并把这些调查结果告诉技术小组委员会。
7. 美国代表团应提供所发现的有关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的任何文件。
8. 伊拉克应向技术小组委员会通报它在媒体采取的调查科威特战俘和失踪人员命运的任何措施。还应向技术小组委员会通报这些措施所产生的任何信息。
9. 在这项计划通过之日起最多 3 个月内，伊拉克应执行这项计划的所有方面，包括联系、协调和被通缉人的身份识别。在这一计划通过之日起一周内，科威特应向伊拉克重新提供科威特持有的 1991 年伊拉克军队遗弃的伊拉克文件副本，加上有关官兵素描的副本。

附件二

2010 年 5 月 12 日科威特国首相给秘书长的信

首先谨感谢你 2010 年 4 月 15 日的来信，信中最后希望科威特政府就你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284(1999) 号决议第 14 段将在 2010 年 6 月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所拟议内容提出意见和建议。

你在信中赞扬科威特提供有力支持，为联合国关于伊拉克人权部建设搜寻失踪人员能力的项目提供资金，我很感谢，同时我要向你说明，我国认为，应该把在伊拉克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其他国家国民问题提高到一个新的符合实际的水平，加快伊拉克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履行其国际承诺的步伐。这是科威特最为关注的人道主义问题，需要你和国际社会保持高级协调员的任务并确保他有能力完成赋予他的崇高任务，特别是考虑到伊拉克近来表现出较大的合作精神，努力把这个重要的人道主义问题结案。

你非常清楚，科威特多年来在三方委员会和技术小组委员会会议的框架内，一直不懈地提出工作方案和具体措施。最近，我国提出了一个工作方案，2010 年 4 月 1 日已向高级协调员根纳季·塔拉索夫大使传递了方案副本，以便了结这个存在了 20 年的人道主义问题。现在是科威特人民、失踪人员家属和其他有关国家人民了解其失踪人员命运的时候了。

我国向你确保我国重视两国间的友好关系，同时认为，伊拉克履行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的决议所规定义务的方式是要责成它解决 1990 年 8 月 2 日占领科威特产生的所有问题和难题，其中包括在伊拉克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其他国家国民，停止破坏边界标记和维护边界标记，从而加强两国之间建立信任与合作的进程。

关于归还科威特财产，我很抱歉地说，关于恢复科威特国家档案的问题没有什么新鲜内容，但至今它们的命运仍然不明。鉴于科威特提出了关于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其他国民的许多工作方案和具体措施，我国希望伊拉克将制定寻找科威特财产，特别是国家档案的计划，并将此事告诉高级协调员。这将加强在 2010 年 6 月结束的建设信任和加强合作的阶段。应采取行动把这个阶段再延长一年，以审查这个重大问题取得的成就。

科威特首相

纳赛尔·穆罕默德·艾哈迈德·萨巴赫(签名)